

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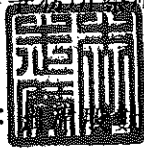
地點：本公司（桃園縣大園鄉和平村 14 鄰三界壇店 8-3 號）

報告出席股數：親自出席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計 79,336,76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11,691,710 股之 71.03%。

列席人員：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會計師

正雅法律事務所蔡順雄律師

主席：李志廣



記錄：陳雲國



一、主席宣佈開會：主席已超過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 (一) 一〇二年度營運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 (二) 監察人審查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 本公司一〇一年減資後之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 (四) 本公司治理評量報告。
- (五) 其他報告事項：無。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一)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瑩會計師及陳宗哲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6 頁附件一)送交監察人審查竣事，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2 年度稅後純益 14,328,613 元，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508,704 元，加計採用 IFRS 調整數(9,246,697)元，依法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432,861 元，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808,270 元，可供分配金額合計 3,349,489 元，擬全數保留不予分配，102 年度盈餘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22,338,342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新台幣0.2元。

(二)本次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另訂分配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股東現金股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按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新增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令規定及實務上之需要，擬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二)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本公司實務發展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二)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臨時動議：無。

七、 議畢散會